

“红月亮”引发天文热，但我市尚缺少专门观测地点和专业人才—— 天文科普离我们还有多远？



□记者 高亚恒

10日晚的月全食，让许多市民目睹了10年来最美的“红月亮”，这样的独特天象也燃起市民对天文现象的探索欲望。但一些市民四处询问后发现，找不到可以“近距离”观看月全食的天文馆。

在我国古代天文史上占据着重要地位的洛阳，市民探索天文奥秘的热情高吗？我市目前是否有天文馆，对市民开放吗？我市天文科普的现状如何？

1 我市不乏天文爱好者

9日，看到本报刊登的《月亮明晚“羞红脸”，星星“眨眼”添浪漫》一文后，市民郭先生便想带孩子去配备观测设备的天文馆观看月全食，但四处询问也未找到，只好带孩子去“蹭”一个天文爱好者的望远镜。

“市民的天文热情其实挺高的，我们每次组织观测活动都会来很多人！”作为我市“资深”天文爱好者、中国天文学会会员、洛一高地理教师、市关工委科教督导团专家，李露明组织过多次天文观测活动，1998年的狮子座流星雨观测活动让他印象最为深刻。

李露明介绍，那次活动对全市市民开放，因观测条件的限制，市民需要到邙山上进行观测。不曾想，当晚

活动现场竟来了三四十辆车。而在2007年“国际路边天文夜”洛阳活动地点，前来通过天文望远镜观看月球和金星的市民有近千人；在这些市民中，有些甚至自掏腰包，购买了价格不菲的望远镜。李露明说，前来参加活动的市民大多对天文现象很有兴趣，稍加培养便可成为普及天文知识的“主力”。

中国地理学会会员、洛一高天文社指导教师、地理组组长王广陵说，洛一高每年都有200余名学生去听有关天文知识的讲座，甚至还有一些初中学生专为洛一高的天文社而报考该校。而学校每年都能从这群“追星族”中培养出10名左右的骨干学生。

2 部分学校有天文馆，但难以对外开放

据了解，目前我市洛一高、河洛中学、东方高中等学校及偃师缑山建有天文馆，并配备有专业的观测设备，但这些天文馆难以对市民开放。

对此，王广陵解释，作为学习、观测天象的地点，学校具有得天独厚的优势，如学习氛围较浓厚、具备观测条件、有专业教师讲解等。但为保证学生的学习环境以及身心健康，学校大多时候都处于“半封闭”状态。

3 热衷天文的专业人才稀缺

除了缺少观测地点外，专业人才稀缺也是市民无法“走近”星空的原因之一。

“我们的活动全都是利用业余时间进行的。”李露明说，目前我市具有一定天文知识且较为“活跃”的天文爱好者有10名左右，这些狂热的“追星族”大多是学校老师。他们白天

此外，观测天象的时间基本都在夜间，即使偶尔有“特殊天象”出现，往往也会因天气、地点等多方面因素限制而不便于观测。因此，除了确定观测条件后提前组织的活动外，学校很难做到随时对外开放。

李露明说，也曾有天文爱好者组织市民到洛一高的天文馆进行天象观测活动。一般来说，为便于联系和组织，参加活动的市民均来自同一个单位。此外，活动也需要学校做好前期准备及配合工作。

4 洛一高正建的天象厅，或将有条件对外开放

“其实，咱洛阳的天文观测也曾‘风光’过。”李露明介绍，始建于东汉初年的灵台目前坐落在伊滨区佃庄镇，是目前世界上现存最早的官方天文台，曾在天象观测方面作出过巨大的贡献。

王广陵说，目前，洛一高正在建设一个专业的天象厅，厅内将配备专业的天象仪、观测躺椅等设

备，到时天文爱好者可通过仪器在白天一睹繁星的风采，还可躺着观测天象。

据悉，待条件成熟后，洛一高将有条件地对外开放天象厅。

未来，洛一高将以天象厅为普及天文知识的活动基地，利用课余时间组织科普讲座、天象观测等活动。

近日，又有不少市民接到领取“法院传票”的诈骗电话。本报曾报道过此类事件，但仍有市民上当，法院提醒——

声讯电话通知“传票”，别信！



□记者 徐翔

近日，我市两位市民在同一天相继遭遇领取“法院传票”的电话诈骗。因为多了些警惕，一人及时报警没有上当，但另一人却被骗走了6700元。



绘图 李玉明

▶▶ 骗子设下连环套，她幸未中计

11日13时许，西工区的宇女士接到一个声讯电话，称宇女士有一张洛阳市中级人民法院的传票，涉嫌信用卡恶意透支，下午16时将被强制执行，其资金会被全部冻结，如需人工咨询，请按“9”号键。

听完这番话，宇女士一头雾水：自己从未与别人打过官司，怎么会收到法院的传票，而且还要强制执行？纳闷之下，她按下了“9”号键。

电话接通后，一个自称是市中级人民法院工作人员的男子，在询问了宇女士的姓名和身份证号后说，宇女士于今年7月12日在武汉市交通银行南京路支行办理了一张信用卡，该卡目前已经恶意透支1.9万余元。因涉嫌信用卡诈骗，武汉市交通银行已对她提起了诉讼。

最后，该男子说：“如果您认

为是诈骗的话，我现在就可以为您转接武汉市公安局。”还没等宇女士反应过来，电话已经接通了另一个号码。接电话的另一男子自称是武汉市公安局的民警，叫吴杰（音），警号为002835。宇女士问，她从未去过武汉，怎会在那里办卡？吴杰马上说，如果宇女士不信，可以为她转接武汉市公安局刑事侦查科。

就这样，电话再一次被呼叫转移，接电话的男子称自己是办案民警，电话是027-85395140，并说宇女士可以用手机拨打武汉的114查询。宇女士查询得知，该号码确实属于武汉市公安局，便对吴杰的身份深信不疑。

吴杰要求宇女士关闭手机和电脑，说要录口供。他说，宇女士有一张招商银行的信用卡与一重大案件有关（郑少东案），卡内的200多万元涉及洗钱和贩

毒，宇女士已被列为同案犯，其资金会被冻结，“需要把现有银行卡上的钱全部转到指定的账户，协助调查”。

“涉及银行卡和钱，会不会有问题？”已产生怀疑的宇女士不肯配合，但很快对方又换了一个自称是队长的人，他非常严厉地警告宇女士：“如果不配合，我们会与洛阳警方联系，一小时内就去抓你！”

此时，心里害怕的宇女士反而镇定下来：“全国的公安系统都是联网的，如果我卷入案件中，本地公安机关肯定能查出来。”

随后，宇女士挂断电话并报了警，知道自己真的遇上了骗子。随后，她拨打了吴杰提供的号码，得知号码确实是武汉市公安局的。武汉民警告诉宇女士，这是有人利用公安局的电话号码进行诈骗活动，请她不要相信。

▶▶ 被“重大案件”吓住，她被骗了6700元

而老城区的王女士就没有那么幸运，在宇女士接到诈骗电话前，她被骗子用同样手法骗走了6700元钱。

原来，11日10时许，王女士接到了领取“法院传票”的电话，接下来她的遭遇与宇女士一

模一样。但在得知自己卷入了“重大案件”后，王女士慌了神儿，按照对方要求来到附近的某银行ATM机旁。

对方告诉王女士，由于涉及重大案件，全过程需要通过英文

界面来操作。不懂英语的王女士按照骗子提示的步骤，稀里糊涂将卡里的6700元转到了骗子的账户上。

“我当时只顾害怕了，根本没想到的，骗子太可恨了。”王女士气愤地说。

▶▶ 法院：涉及银行账号的电话内容，多是骗局

市中级人民法院一位姓杨的工作人员介绍，根据我国《民事诉讼法》的相关规定，人民法院送达开庭传票及应诉材料，有直接送达、留置送达、委托送达、邮寄送达、转交送达以及公告送达6种形式。法院通知当事人是人工服务，不会使用电脑合成的声讯

录音，更不会在电话中询问银行账号、身份证号等信息。如果接到询问个人财产信息的电话，基本可以断定是诈骗电话。

那么，如果不领法院传票，会不会被强制执行？该工作人员说，强制执行有着严谨的法定程序。它是在判决生效后，被告人未在

法定期限内履行法定义务而采取的一种强制执法行为。

临近年关，骗子的活动越发猖獗。民警提醒市民，如果接到类似电话，一定要多个心眼，不要泄露自己的身份资料、银行账号等信息，如果已经泄露要立即报警。